

海南省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项目名称：什兰村委会产业配套设施完善工程

采购编号：XHC2024-001

采购人：五指山市南圣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鑫海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二月

海南鑫海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图纸	2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0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3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什兰村委会产业配套设施完善工程 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海南政府采购网 (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年03月08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编号：XHC2024-001

项目名称：什兰村委会产业配套设施完善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9342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3278750.28 元

采购需求：

1、项目建设地点：五指山市南圣镇什兰村委会。

2、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本工程以基础设施为主。主要建设内容：灌溉渠道共计 11 段，总长 3.409km，其中（市队田洋斗渠长 488m、市队农渠-1 长 326m、市队农渠-2 长 326m、市队农渠-3 长 114m、市队农渠-1-1 长 122m、市队农渠-1-2 长 83m、什应农渠-1 长 679m、什应农渠-2 长 263m、什花洋农渠-1 长 483m、什那农渠-1 长 287m、什那农渠-2 长 238m）。灌溉管道共计 1 段，总长 409m。配套

灌溉建筑物共计 159 宗（其中：水陂 2 座、农口 57 宗、进水池 2 宗、出水池 2 宗、渠上涵 1 宗、过路涵 5 宗、沉砂井 8 座、人行桥 19 宗，机耕桥 10 宗、泄闸槽 2 宗、弯道支墩 39 宗、过河镇墩 2 宗、陡坡 1 宗、阀门井 5 宗、管道沉砂井 4 宗）；机耕道 1 段，总长 220m；护脚墙共计 4 段，总长 221m（其中：护脚墙-1 长 48m、护脚墙-2 长 42m、护脚墙-3 长 40m、护脚墙-4 长 91m）。

3、质量要求：合格。

4、招标范围：施工招标（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

合同履行期限：工期：180 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____/____；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 号】换发相应资质，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要求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没有重大违约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的声明；
- 6、“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查询：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2月26日至2024年03月04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系统(新)

方式：网上下载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03月08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系统(新)

2、逾期提交的或者未提交至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4年03月08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海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关于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为准，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1、投标人须在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并完善信息，然后下载参与投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数据包）及其他文件；

2、电子标（招标文件数据包后缀名.wtbwj）：必须使用投标工具（帮助中心下载）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https://www.yuque.com/haonan123/bzzx/ugmn1f>)进行签字和加

密，投标截至时间前，必须登录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后缀名. wenc），开标前必须进入电子开标大厅在线签到（未签到视为无效投标）；

3、非电子标：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线下办理投标业务；

注意事项：电子标采用全程电子化操作，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供应商使用交易系统遇到问题可致电技术支持：0898-68546705。

4、采购信息及成交结果请查询：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五指山市人民政府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五指山市南圣镇人民政府

地 址：海南省五指山市

联系方式：0898-8683021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海南鑫海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 81 号华运大厦 802 房

联系方式：0898-6536183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0898-6536183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编列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	什兰村委会产业配套设施完善工程
2	建设地点	五指山市南圣镇什兰村委会
3	资金来源	政府资金
4	出资比例	100%
5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6	投标人资质条件	<p>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或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换发相应资质，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要求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p> <p>证明材料：</p> <p>1.1 响应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p> <p>1.2 响应文件中提供投标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p>

应的施工能力的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内容自拟；

1.3 响应文件中提供建造师注册证书、身份证、养老保险复印件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承诺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

5、投标人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没有重大违约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的声明

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单位公章；

6、“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

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p>7、本项目要求中标单位用工招录贫困劳动力数量比例应不低于招录人员数量 10%。</p> <p>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p> <p>注：此项为施工合同签订条款之一，应在施工合同中明确。</p>
7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8	踏勘现场	不组织
9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0	采购人书面澄清或修改的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至时间至少 5 日前，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1	分包	不允许
12	偏离	不允许
13	BIM 技术	不应用
14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所作的补充、澄清、修改等。
15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6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03 月 08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17	投标人确认收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18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19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补正等
20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1	投标保证金	本次招标不做要求
22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p>1. 响应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给定格式签字并逐页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p>2. 投标报价应由注册在本单位的一级或二级造价工程师使用本单位实名的计价软件编制，编制人应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委托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编制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加盖双方单位公章的委托书，并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上加盖负责编制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公章以及编制人及审核人应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负责审核的应为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p>
24	响应文件份数	1 份（网上提交）

25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26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27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3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2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1) 专家成员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 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不得少于三分之二。
28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3名，并且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3 名，并标明排列顺序。
29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 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或建设工程履约保证保险。 履约担保的金额： 中标价的 5%。
30	其他	1、根据《海南省建设工程和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关于“安管人员”考核合格证书停发情况说明》，投标单位拟派项目经理、安全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证件在本次招标中不做强制性要求。因全国各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员证书名称不一致，存在部分省市不颁发安全员岗位证书，因此海南省外的其他省市如不颁发安全员岗位证书的，投标人的安全员须

	<p>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无需提供安全员岗位证书。</p> <p>2、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修正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p> <p>3、经核实，若投标人所提供的材料有虚假材料，采购人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上报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提请省级行政主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企业名单，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给予赔偿，若其为中标单位，将取消其中标资格；若已签订合同则取消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p> <p>4、采购人保留核实投标人是否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权力，若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处于以上情形的，采购人将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p>
--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邀请中所叙述工程项目的磋商。

2、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人是五指山市南圣镇人民政府。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鑫海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实名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拟参加竞争性磋商和拟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投标人。其职责如下：

2.3.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2.3.2 按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

2.3.3 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3.4 派磋商代表递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活动，对评审小组就响应文件提出的问题进行澄清；“磋商代表”系指在磋商过程中代表提交响应文件单位处理磋商事宜的人员，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单位人员；

2.3.5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2.3.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2.3.7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2.4 合格的投标人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

2.4.2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质要求，有能力提供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服务的法人实体。

2.4.3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5 “成交投标人”系指经磋商小组评审，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获取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如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日前未对采购代理提出书面质疑，即视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图纸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注 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可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传，下同）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日前（逾期不受理）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包括所提问题，但不包括问题来源）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磋商文件的投标人。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意见，即视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

8.3 为使投标人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适当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8.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9、响应文件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

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10、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10.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内容（如果有，投标单位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后视为响应招标文件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全部内容，如因投标人的原因未能实质性响应则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响应文件编制

11.1 投标人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2 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磋商小组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投标人承担。

12、备选方案

本次竞争性磋商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视其响应文件无效。

13、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本次招标不做要求。

14、投标报价

14.1 投标人应按附件“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14.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

15、 投标有效期

15、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15、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6、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7、1 投标人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7、2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准。

17、3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

18、开标

18.1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参加。

18.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8.3 根据财库〔2015〕124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投标人（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继续进行。

（六）磋商、评审及成交

19、磋商小组的组成

19.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相关专家共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19.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

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20、评审方法及评审程序

20.1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0.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投标人的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20.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0.4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5 磋商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0.6 资格审查：评审小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如投标人不具备磋商资格，评审小组可按投票方式决定是否作无效响应处理（详见附表1）。

20.6.1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审查表》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进行审查，只有对《资格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1) 投标人未能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2) 投标人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3) 投标人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4)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5) 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报价不是唯一的；

(6)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0.6.2 判断响应文件有效与否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0.6.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1) 投标函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工程量清单汇总总价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0.7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后，集中与各家投标人进行单独磋商。经磋商后确定最终采购需求，投标人可选择是否提交最终报价，不提交最终报价视为放弃本次磋商。

20.8 量化评审

20.8.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0.8.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2）。

20.8.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资格审查的所有投标人的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20.8.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项/商务项	价格项
权重	70%	30%

20.9 提交最终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以上成交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1、确定成交投标人及后续工作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1.2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投标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投标人。

2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投标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投标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21.4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2. 其它

22.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22.2 中标单位应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3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与中标价相对应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2.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十一条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满足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企业，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3%）。

监狱企业：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

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2.4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2.5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2.6 如果投标人对本次招标活动有疑问，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邮寄、直接送达。

联系部门：海南鑫海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898-65361835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路81号华运大厦802房

(附表 1)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什兰村委会产业配套设施完善工程

采购编号：XHC2024-001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投标人1	投标人2	投标人3
1	投标人的资格	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样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响应文件数量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其它	是否有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注：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磋商小组签字确认：

(附表 2) 商务、技术评分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
1	施工组织设计	施工组织设计的完整性	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内容突出、有效，具有完整性、针对性、先进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得 4.1-5 分 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内容突出、有效，具有完整性、针对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得 2.1-4 分 施工组织设计内容一般、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得 0.1-2 分 无施工组织设计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0 分	5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施工方案及施工方法先进可行，技术措施针对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生产科学、合理的得 9.1-12 分； 施工方案及方法可行，技术措施针对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生产科学性、合理性一般的得 4.1-9 分； 施工方案及施工方法较差，技术措施针对工程质量、工期和施工安全生产科学性、合理性较差，得 0.1-4 分； 无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0 分	12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较强得 9.1-12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一般得 4.1-9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较差	12 分

		得 0.1-4 分； 无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0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较强得 6.1-10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一般得 3.1-6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较差得 0.1-3 分； 无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0 分	10 分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较强得 5.1-8 分；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一般得 2.1-5 分； 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科学性，完整性、合理性较差得 0.1-2 分； 无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0 分	8 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强，得 4.1-7 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较一般，得 2.1-4 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较差，得 0.1-2 分； 无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0 分	7 分

		分	
2	人员配备	<p>投标人配备技术负责人1名、施工员1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员1名、质量员1名、劳资专管员1名、资料员1名（可兼任），满分6分，每缺一人扣1分，扣完为止。</p> <p>1) 技术负责人：具备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或以上工程师职称。</p> <p>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职称证、身份证、养老保险复印件；</p> <p>2) 施工员：具备施工员岗位资格证书。</p> <p>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岗位证、身份证、养老保险复印件；</p> <p>3)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员：具备安全员岗位资格证书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p> <p>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岗位证（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身份证、养老保险复印件；</p> <p>4) 质量员：具备质量员岗位资格证书。</p> <p>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岗位证、身份证、养老保险复印件；</p> <p>5) 劳资专管员：具备中专或以上学历证书。</p> <p>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学历证、身份证、养老保险复印件；</p> <p>6) 资料员：具备资料员岗位资格证书。</p>	6分

		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提供岗位证、身份证、养老保险复印件。	
3	类似业绩	2021年1月1日以来企业承接过 水利水电工程相关 施工类单项合同的。 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每提供一个加盖单位公章的合同 或 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得5分，满分10分，不满足的不得分。	10分
4	价格得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30分
5	满分		100分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图纸（另附）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
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

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

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份，承包人执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略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请投标人按照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响应文件，并按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

_____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制日期： 20__年__月__日

目录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

人民币（大写）：_____

RMB¥：_____ 元

的投标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在我方的上述投标报价包括：

安全文明施工费 RMB¥：_____元

暂列金额（不包括计日工部分）RMB¥：_____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 RMB¥：_____ 元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的施工，_____（日历天）内竣工，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标准。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

随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是本投标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连同本投标

函，包括投标函附录，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	姓名：……	
1.1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证书编号	/	……	
1.2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身份证号码	/	……	
2	工期	/	……日历天	
3	质量标准	/	……	
4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截止之日起 日历天	
5	合同履行期限	/	日历天	
……	……	……	……	

备注：投标人在响应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
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配备数量表

主要 管理 岗位	主要管理岗位								
	项目负责 人	技 术 负 责 人	施 工 员	（ 专 职 安 全 生 产 管 理 人 员）安 全员	质 量 员	劳 资 专 管 员	资 料 员	机 械 管 理 人 员	小 计
配 备 数 量									

(二)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部职务	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三)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四) 主要人员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书、身份证、养老保险复印件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承诺书，主要工作经历不作要求。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工程 任职	
职称等级					
毕业院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项目名称）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_____（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项目经理：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技术负责人、施工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员、质量员、劳资专管员、资料员、机械管理人员(如有)等岗位人员。应附材料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主要工作业绩不作要求。**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性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6. 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机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7.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8.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 承诺函

五指山市南圣镇人民政府：

我公司承诺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被责令停业的；
-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1. 资格证明材料

二、其他资料

附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和投标人认为有助于本次招投标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附件 1: 报价一览表（第二次报价）

项目名称：什兰村委会产业配套设施完善工程

采购编号：XHC2024-001

包号	项目内容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其他承诺
项目 本身	什兰村委会产业配套设施完善工程	大写： 小写：	

注：1. 报价应包含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

2. 此表不装订在响应文件中，投标人签名、盖章后，单独携带到现场，用于通过资格评审的投标人的二次报价。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